## 中小业声明函

- 1. <u>营院规范化提升整治项目</u>,属于*建筑行业*,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浙江梦怡建筑装饰</u> 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<u>46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917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2171</u>万元,属于<u>、小</u> 型企业,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,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各种)</u>,从业人员\_\_\_人,营业 收入为\_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\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微型企业</u>),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

日期: 2022年10月12日季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填写说明:

- 1)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,在填写企业类型时,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;
- 2)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,提供供应商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;代理商投标,提供供应商及主要产品制造商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;

▲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,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, 投标无效。本项目对应行业建筑业。







http://xwqy.gsxt.gov.cn/